

难民信息车 - Infobus für Flüchtlinge

难民信息

为慕尼黑难民提供的介绍难民
申请程序的跨文化指南



Ausländerbeirat
München

PRO ASYL
Förderverein PRO ASYL e.V.



Gefördert von der Europäischen Union
Europäischer Flüchtlingsfonds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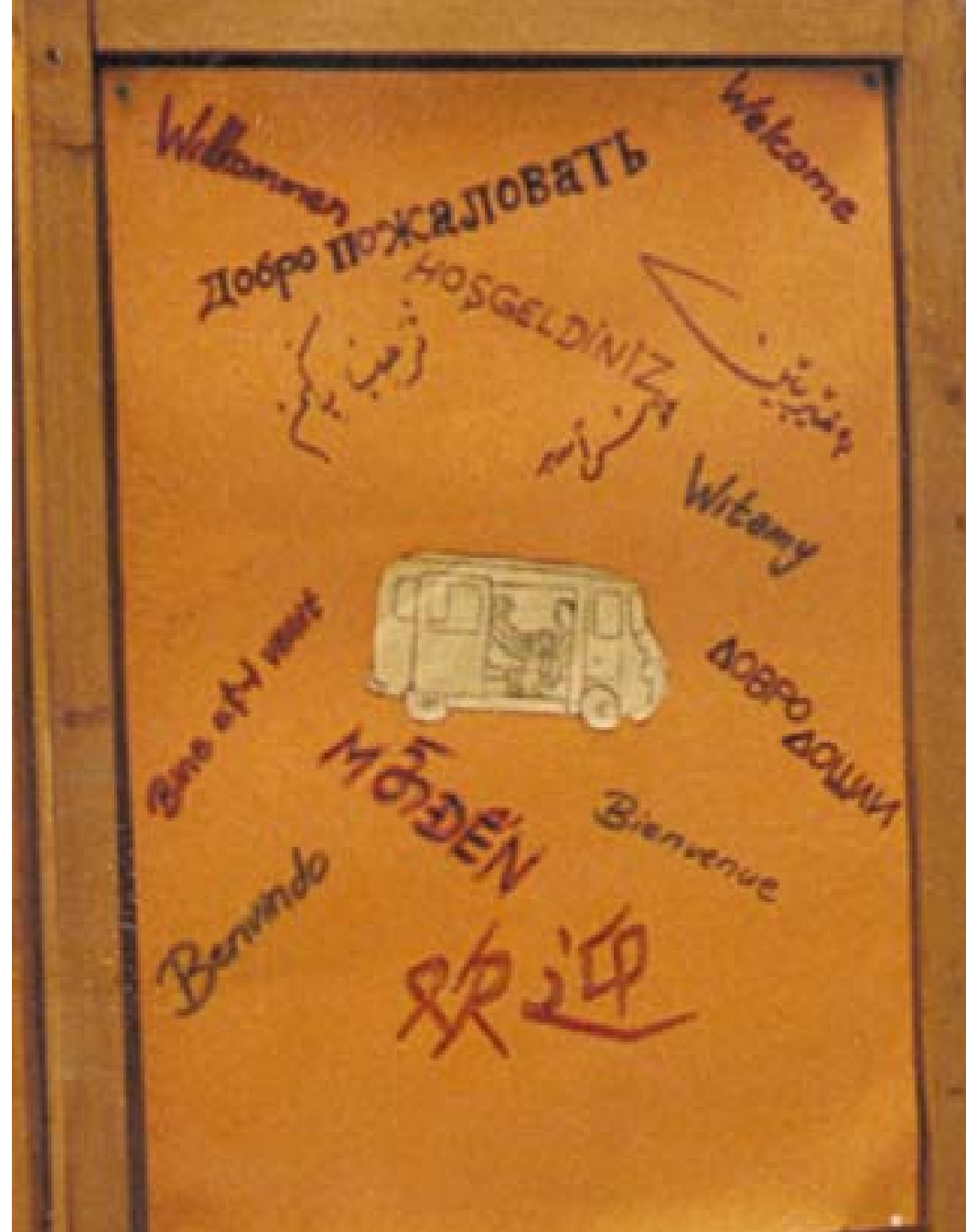


UNO-Flüchtlingshilfe e.V.
Mut für Menschen.

Ein Gemeinschaftsprojekt von



MFR
Münchner Flüchtlingsrat
Preisträger 2000 „Münchner Lichtblicke“
Gefördert von der Landeshauptstadt München



第一页：避难程序指南

欢迎您到德国！

这本手册为您在德国避难程序中提供基本的指导。

这本手册之所以很小很薄，是为便于放在口袋或手提包里。它只能回答您某些问题。但希望它能给您指明方向，直到您读完之后有所了解，应该在什么地方可以咨询并得到有关信息。

祝您一切顺利！

您的 Info-Bus (信息巴士) 组， 慕尼黑/Obersendling

(联系地址.: Info-Bus c/o amnesty International, Leonrodstraße 19, München, 邮编: 80634

电话: 089- 165 412 (星期一与星期四 9:30 -12:00 点), 传真: c/o MFR 089- 123 921 88, 移动电话: 0176/ 676 063 78,

www.muenchner-fluechtlingsrat.de

首次收容前在 Baierbrunner 街的咨询:

星期三, 18:30-20:30 点, 星期六, 15:00-17:00 点

星期一下午可以预约

第二页：在何处可以咨询？

如有有关避难申请方面的问题请到以下慕尼黑地址向一些律师请求帮助：

外国人司法协助处，在„Ein Welthaus“（世界家园）Schwanthaler 街 80, 80336 慕尼黑（Theresienwiese 附近）

电话：089/ 85 63 75 - 21； 星期二个人咨询，18:00-20:00 点（17:15 点报名）

大赦国际(以”维护人权”为宗旨的国际性组织)amnesty international/慕尼黑辖区/上巴伐利亚，Leonrod街 19, 80634 慕尼黑 (Rotkreuz广场)

电话：089/165412, 传真：089/165404,

电子邮件：infobus@amnesty-muenchen.de

星期一至星期四 17:00 - 19:00 点，星期三 19:00 - 20:00 点难民接待时间

如果您是女性，想得到在德国申请难民方面的指导，请向以下组织求助：

JADWIGA(电话:089/54497-233) 或 SOLWODI(电话:089/27370600).

如无人接电话请务必留下您的姓名及电话号码.

有关于被驱逐问题请用以下地址求助

Jesuitenflüchtlingsdienst JRS(天主教耶稣会会士难民服务组织)，Valleystraße 24, 81371 München(慕尼黑)

电话：089/72 99 77 81, 传真：089/72 01 39 46（星期二 15:00 - 18:00 点，

星期四：09:00 - 12:00 点 或另来电预约）

在被驱逐者监禁处也有社会组织可求援！您也可以在被驱逐者在监禁处跟 amnesty international(大赦国际)或 Jesuitenflüchtlingsdienst JRS(天主教耶稣会会士难民服务组织)建立联系。他们在有被驱逐危险的情况下会帮助您，也许能让您留在德国。在德国没有免费法律指导，但在这里您可以免费咨询。

第三页： 主要联系机构的名称缩写

1. EAE 避难者首次收容机构
- 2.1 ZABH 中央外国人事务所（上巴伐利亚政府的）
- 2.2 EASY 难民首次收容（中央外国人事务所的一个部门）
- 2.2 ZRS 中央遣返部门（中央外国人事务所的一个部门） | 但他们也负责在德国居留问题
3. BAMF 联邦移民和难民局
4. ABH 慕尼黑市外国人事务所(区行政部门 KVR)
- 5.1 VG 行政法院（避难申请拒绝后第一次诉讼）
- 5.2 VGH 行政法庭（避难申请拒绝后第二次诉讼）
6. AsylbLG 避难者救济法（社会救济）

第四页：避难程序中对您生活的金科玉律

在德国请随时携带您的有效居留证！如您被警察检查居留证，而您无法证明您的身份，您会有很大麻烦（形式指控，罚款，监禁）。

请确证官方来信能寄送到您目前的地址！开始几周或几个月您会被安排到首次收容机构(EAE)居住。官方给您的信(如：传讯书，决定书)会寄到这机构的地址。请每天查看布告板上的通知。

如您在避难过程中在慕尼黑市内迁居或搬到另外一个城市，您应自己告知联邦移民和难民局您的新地址。即使您的地址是从外国人事务所在 Boschetsrieder 街 41 号的有关部门拿到的，除非您自己（！）通知，否则联邦移民和难民局不会知道您的新地址。

避难者首次接纳机构给您安顿在新地址后，您的信件适用别的投递规定。请详细打听！

您的有关文件交给官方之前请复印并保存好！

虽然您可以请求官方把您的原本文件为您复印一分，但您必须知道您的档案在官方哪一部门保存。所以您在上交任何文件时，最好请有关部门给您写出证明。请保存好所有文件及官方书信 - 因为在德国任何文件都很重要！

第五页：健康状况及避难状况

在卫生局的第一次身体检查

法律规定的第一次身体检查应在德国登记后三天之内在卫生局进行。接纳机构报案人员会陪伴您。这次检查主要目的是确定您是否有传染病及能治好的病，跟您普遍的生理和心理状况没有什么关系。身体检查及 X 光肺部检查后，如确定是传染病会抽血。对您的排便试样作细菌及寄生物检查。孕妇不做 X 光肺部检查，而是对皮肤或痰进行化验或者再次抽血。

这次基本检查会帮助您及时就医。它还会保证身体虚弱的难民，孕妇及小孩子在狭小的首次接纳机构里不被传染。如您患有某种病而没有检查，请务必求助于社会组织及在 Baierbrunnerstraße 的医生。

疾病 - 怎么办？

如发现您有疾病，会书面通知您检查结果；您可以请社会组织或信息巴士 (Infobus) 帮您翻译。如卫生局发现您有传染病，它应通知官方这消息，但难民管理部门只得知您得再去一趟卫生局检查或治疗，却不会被告知诊断结果。在需要特治的病情下，卫生局的医生会再次邀请您与一位翻译商讨下一步。此后因为语言或文化习惯上的原因，您可以请示咨询处是否有额外待遇或另找医生。

在首次接纳机构的医生是一位跟难民管理部门签约的医生，但在公众门诊工作。您会在他那里拿到药品或去看专科医生的转诊卡。在德国病人需要先去综合医生看病，然后才可以去专科医生或医院。（社会权利方面在第 22 页有详细解释。）

第六页： 避难程序规定当中您的权利及义务

您的权利

在目前的避难过程(或起诉过程)中, 没人能要求或强迫您为拿到补发护照而同您的祖国官方机构(领事馆/大使馆)建立联系. 如您这样做, 您的避难权会以托庇于祖国的原因被取消.

听审时您有权申请一名会说您母语或您熟悉的某种语言的翻译. 您也可以自己带翻译.

以女士身份, 您有权申请一名女翻译及女听审员.

对需要特殊保护的难民, 在联邦移民 - 难民局有专门培训过的听审员.

听审时, 如首先在联邦移民- 难民局登记, 您可以带一名您可信赖的人一起去.

您如独自来德国而且不满十六岁, 您在避难过程中以未成年的身份需要一名监护人. 官方会通过监护法院为您指定一名监护人. 您的年龄及 您在这里无父母的事实首先得由监护法院来确定. 在满十八岁并在德国算成年人之前, 您需要一名监护人处理您的一切其它事务.

您有权向官方要您提交的文件及原件的复印件. 请保存好所有的文件.

第七页：避难程序中谁负责什么？

警察局(P, 慕尼黑市, Ett 街 或<PI 29>)

- (执行联邦移民 - 难民局及外国人事务所的决定.
- (不是首次接纳机构的保安人员
- (防范暴力或危机；联系电话 110

上巴伐利亚政府(ROB- 中央外国人事务所 ZABH, 慕尼黑市, „Boschetsrieder “街)

- (负责难民_/避难者首次安排接纳(EASY)
- (在您获准政治避难权之前处理有关于您在德国居留或居留权的一切问题
- (首次安排接纳之后会分配给您新的住址并通常会在那里也直接负责您 (中央遣返部门 ZRS)
- (如您被要求离开德国, 它能指示警察局逮捕您

联邦移民-难民局(BAMF, 慕尼黑市, „Boschetsriederstraße “街)

- (听取您的避难原因, 会提出关于您逃难途径及身份的一些问题. 这是听审而不是法庭审判.
- (对您的避难申请作出决定, 并将此转送到外国人事务局(Z) ABH.
- (澄清您是否必须回到您第一次经过的第三国.
- (对有长期居留的难民提供融合班学习 (例如德语语言班)

市或县外国人事务所(ABH = KVR, 慕尼黑市, Pocci 街)

- (如果您继续被安置在慕尼黑并 / 或难民身份被确认, 会给您签发证件
- (如果您必须离开德国, 会指示警察拘捕您

行政法院 (VG, 慕尼黑市, Bayer 街)

- (接受您对避难申请被拒绝的诉讼. 您在行政法院的第二次诉讼只能通过律师办理.

第八页： 避难程序规定当中您的权利及义务

您的参与义务

您在法律上有义务协助官方对您本人和您家属的提问，即帮助解答对您提出的问题。即使是律师也无法免除您的这个义务。

这些义务特别是指：

- 1) 澄清您的身份： 比如说，您最好是能出示从您国家带来的带有照片的证件。请您务必自己留一份复印件，并记录您经办人的姓名或办公室号，以便您以后能说出您档案的去处。（为避免因官方之间的误会而带来的不必要的麻烦）
- 2) 您旅途过程的信息或单据： 签证或出境准许可以作为身份证件使用。 资料信息可以帮助证明您的逃难途径和避难原因。对于官方您的旅行证件之所以重要是因为 Dublin-规定(参见第十二页)。
- 3) 您的申报义务:请您确定您所有信息如:新的地址, 居留权的变动, 婚姻状况等已向官方申报. 少一遍不如多一遍! 否则有收不到官方重要信件, 耽误期限或无法利用权利的风险。

您有义务对您身份及旅途路线的确认采取措施. 如果您在确认您的身份上提供一定帮助, 将对您有利, 例如在官方对您分配住处时。

第九页：地址变迁样本

An das BAMF
Bundesamt für Migration und Flüchtlinge
Boschetsriederstraße 41
81379 München

Mitteilung meiner Adressänderung – AZ:
Sehr geehrte Damen und Herren,

hiermit teile ich Ihnen mit, dass ich ab sofort
unter folgender Adresse erreichbar bin:
NAME Vorname
Straße:
PLZ/Ort:

Mit freundlichen Grüßen

Datum / Unterschrift

(变迁通知-- AZ:.....
尊敬的女士与先生们，在此通告你们，即刻起可用以下的联系
方式联系我，姓名，地址，邮编/城市，此致，敬礼，日期/签名)

如果您对移民局的裁决提出诉讼，
请将您的新地址通知同样也寄给行
政法院：
An das
Verwaltungsgericht München
Bayerstraße 30
80335 München

第十页：避难申请（§ § 13-22a 避难程序规定 AsylVfG）

在什么地方申请避难？

在警察局，各种政府机构或直接在移民局。移民局将决定您是否被录取为难民。

什么时候申请避难？

过境后尽快申请，并最好是在被警察抓获之前。请您告诉警察，您想要申请难民，或把此愿望写在纸上交给他。

您在警察局或行政机关申请难民后将会如何？

表示避难的愿望等于申请了避难。如有必要，您有权要求翻译。您将从警察局或行政机关收到一张被录取为难民的临时证件，之后居留证。请注意证件上您的姓名和出生日期是否和您所报相同，如有不同，请务必及时提出。

如果您的钱和贵重物品被收去。请务必要求给您发票/收据，并妥善保管！

您自己必须自觉告知什么？

如果您有家属在德国，或者您在避难途中丢失了家属，请务必告知警局或政府。母亲，父亲和孩子们有获得家庭团聚的权利，只有这样家属成员可以一起生活，一起申请避难。

如有任何病症或病情，请务必告知，因为一般情况下您不会被问及。

第十一页：避难申请（§ § 13-22a 避难程序规定 AsylVfG）

警察局和行政机关会向您提出一些问题。

但是这些都还不能看作是难民听证。您现在所说的将在以后的难民听证上再次验证。

真正的难民听证是在联邦移民和难民局 (BAMF) 进行。您会收到一份用您的母语发送的书面邀请函。

您将被问一些什么问题?，您是谁，从哪个国家来？您是怎么来到这里的“这些便是您最初被问及的问题。

您必须呈交或补交所有可以证明您身份的证件(如:护照, 驾驶执照等)。您有权利要求留存其复印件，当然，最好是您自己提前将其复印好。

然后您将会被问，从哪个国家来，旅行路线和逃难原因。

如果您是陆路来到德国的, 会被认为(如果您确实是受政治迫害者)您已在您经过的其他欧洲国家申请过难民。申请政治避难, 只能是通过航空路线或海路从您的家乡直接进入德国国境。

即使您是陆路来到德国的, 您还是有被批准为难民的机会。

第十二页：在是欧洲国家的德国申请难民

在德国的避难程序中有一个特点,就是不光是通过德国的法律来处理,而是用欧洲统一的规定,即所谓的都柏林 (Dublin) 规定. 回过头来谈避难申请: 您在警察局或某个行政机关申报了难民的同时也已在德国注册, 并正式被看作为寻求避难者. 警察局或行政机关将会把您的避难申请转交给国家移民和难民局. 您可以留在德国么?

您的难民申请已经到达国家移民难民局, 这时, 移民局会在全欧洲范围的资料库里搜寻您: 也许您之前已去过另外一个欧洲国家, 并在那里登记? 也许您之前已在某个欧洲国家申请难民并被拒绝? 或者您是以其他某个欧洲国家的签证入境, 或非法入境?

如果是这样, 那么很有可能您的避难事项将由其他的欧洲国家, 而不是由德国来处理. 这样一来, 您将会被遣送回以前避难的那个欧洲国家.

首先, 移民局会在三个月之内联系这个欧洲国家, 如果此国在询问后的两个月之内不拒绝接受您的话, 您将必须离开德国并回到那个国家. 这可能发生在好几个月之后.

您还要知道的一点是: 如果您在德国有直系亲属, 德国会出于对家庭团聚的尊重, 仍然负责您的避难事项. 您也可以向移民局申请, 即使已在其他国家注册过, 出于人道的原因允许继续留在德国. 这包括譬如: 家庭原因或严重疾病等. 请您将此申请务必在您诉讼一开始时便提出!!!

您将会在比较迟的时候被告知您之前所到的欧洲国家的决定. 也就是说, 您将会在被送回此国家不久之前, 才会被告知离开德国. 为了以防万一, 请您在您已被注册过国家在德国的咨询机构咨询.

第十三页：在有十六个州的德国寻求避难

您将留在德国！（§ § 44-46 Asylverfahrensgesetz AsylVerfG）

您没有在其他欧洲国家注册过并要求留在德国。国家移民和难民局会通知您应在案 16 个州 -- 这里指的州也许会在您的国家被称为区或省 -- 中的哪一个实行您的难民程序。也许在这 16 个州中对您的来源国家有某一个指定的州来负责。您必须去那里。

在您的难民程序过程中，按理说您未必在这个州居住。首先您必须住在首次接纳机构；至少 6 周，通常不会超过 3 个月。然后您会被分配到难民营并在您的难民事项结束之前留在那里。在这其间您只能在当地外国人事务所 (ABH 区行政部门) 负责区内居留。只有拿到当地外国人事务所的许可之后才能超出本区范围。

只有当您的难民的身份 (按照基本法第 16 条或居留法 § 60(1)) 被确认或禁止驱逐被确定而拿到居留证 (按照居留法 § 25(3)) 后，您才有权在德国的任何地方选择您的居住地。

您的家属该怎么办？

如果您与您的其他家属 (父亲，母亲，监护人或未成年孩子) 一起来到德国或其他家属已经在德国，您应在您的家属所居住的州申请居住。这是您的权力！同样在欧洲，您也有权和您的直系亲属在同一个国家一起生活。在欧洲舅舅 (叔叔)，姨妈 (姑妈) 和表兄妹不属于直系亲属圈。如您或您其他家属患有严重疾病，想跟亲戚 (就算是远亲也可以) 一起住或您已成年，但想跟父母住都可以。

第十四页：在联邦移民和难民局的听审

在联邦移民和难民局的听审过程?(详情请参考您在信息巴士(Infobus)拿到的信息资料“难民信息库“)

您会收到联邦移民和难民局的邀请信及听审预约。听审当天请务必在比邀请信里预约时间早 15 分钟到联邦移民和难民局(Boschetsriederstraße 41, München)并在保安处报到。然后您会被领入等候室，之后听审办公室。

重要：如您由于生病等原因不能守约，您应及时通知联邦移民和难民局并提交医生证明。您如不这么做，会以故意不愿合作的原因直接影响到您以后的难民事项。

在听审中您会首先被问您是否能与翻译相互沟通，之后问您的身体健康状况是否具备回答以下问题，最后听审员还会问您是否听懂听审全部过程。

您若有什么问题，如：和翻译无法沟通或您的逃难理由只能和指定的性别进行(为了能全面表达您的理由)，请务必及时说明。若您正在服用有可能起到减退您注意力的药物，也请务必说明。请您不要被听审员紧张的反应吓倒，这是您的听审，您的权利。

请您最好在收到听审邀请信时立即向联邦移民和难民局说明您的请求(需要男听审员还是女听审员等)，以便联邦移民和难民局能提前安排合适的听审员及翻译。

您在听审过程中讲述的内容都会记录在案。您的供述被翻译回到您的母语时若出现翻译不全或不对等问题，请及时说明并让记录在案。

第十五页：什么是听审？

联邦移民和难政局的裁决人会注视什么？

他或她想知道什么？

裁决人作出决定之前得确信您所提供的是否属实。之所以他会详细的调查您所陈述的。如果您或其他难民无法提供具体的证据，裁决人只能相信您所说。裁决人必须能向他的上司表明他的裁决是正确的并对此提出根据。在听审过程中请陈述任何需求难民保护的理据。

听审时的重要事项：

为了能够让您在听审时明确表达自己，将会有翻译帮助您翻译。您的谈话对方是裁决人，不是翻译，所以在谈话时请注视裁决人。在德国文化中如果人们在谈话时不正视对方的眼睛会被看作是不礼貌或傲慢的，不真诚的行为。即使是问候也要直视对方的眼睛。即使这在您的文化中也许并不如此：男人和女人们在谈话中和问候时也应当正视对方的眼睛。在德国任何事情都会说的非常直接，如果总是围绕一个题目打转，会被视为不确定，企图隐瞒什么事，这样您会失去别人对您的信任。

若您因被拒绝避难而在行政法院起诉，请考虑好，因为行政法院会再次审查您以前在各官方机关或在听审时的陈述。行政法院法官也许会通过德国驻华使馆了解您国家的情况。若您提供行政法院完全新的证据或您逃难的新原因，您应能说明您为什么以前在联邦移民和难政局听审时没有说出这点的理由。

听审的德文记录会听审后一周之内给您邮寄。请尽快找人翻译并校正后给联邦移民和难政局回寄。难民信息巴士或其他咨询处会帮您翻译。

第十六页：听审概况

什么是听审？

听审是难民过程中最重要一环，也是陈述您的逃难尤其是逃难理由的唯一机会。您在听审时所说的将成为之后所有事物的根据。您没有说过的您还可以以后补充，但不一定会被重视。一些误会或对以前在官方当局审问的异议，您都可以在这里说明。

在联邦移民和难民局听审时的问题如下：

（ **24 个有关您家庭，来历及逃难途径的问题**— 这主要是关于您身份，家庭及逃难途径。这些是简短的问题。请直接回答。若有异议或不明之处，会重复提问。

（ **倒数第二个问题：逃难理由**— 这是最重要的问题。是关于您个人的逃难理由。请尽量明确，有说服力的描述促使您逃难的理由及事件。这将成为您是否会被联邦移民和难民局获准逃难的基础(基本法 16a 或居留法第 60(1) 条)。

（ **最后一个问题：回国的危险性**— 在问及此问题时，您必须自觉说明您为什么不能回国的正当原因。这将成为您会被联邦移民和难民局取消驱逐的基础(居留法第 60(2-7) 条)。

第十七页：调查难民标准

（ 被追捕原因和追捕之间的相互关联.

您可能被追捕的5个原因：

种族， 宗教， 民族， 社会团体， 政治信念

是谁追捕您了？ 多少次？ 您是如何被追捕的？ 何时？ 您回去会被追捕的可能性有多大？

在任何国家都必须受到保护的三项政治权利： 生存， 自由， 身体的不受伤害

（ 和追捕没有关联的保护需求：

在您的国家是否有对您生存， 自由， 身体的攻击的保护？

您是否有可能回到您国家的另外一个地区？

若被遣送回国， 您的身体健康状况是否会明显恶劣？

第十八页：第一次避难申请的概况

机场审核程序为时几天, 标准审核程序为时几天或几周, 通常为1-3个月: 避难申请, 联邦移民和难民局非法庭式的听审 (“Interview “), 邮寄您德文的听审记录, 便于书面校正.

联邦移民和难民局的决定(会延续几个月至几年):

请仔细看, 联邦移民和难民局是以什么原因拒绝您的避难申请. 对联邦移民和难民局的决定, 您可以向行政法院起诉. 起诉期限是从您收到联邦移民和难民局的决定之日算起.

注意: 通常决定书会邮寄给您本人. 所以您住在首次接纳机构的时候应每天询问是否有您的信件或看信息黑板. 在难民营您的信件会寄给难民营负责人办公室, 请及时领取您的信件.

若您的避难申请被判定为明显毫无理由而被拒绝, 起诉期限是一周 (7 天)

若您的避难申请被判定为全部或部分没有理由而被拒绝, 起诉期限是两周 (14 天)

对起诉提出根据期限是, 您收到拒绝书之日起四周之内.

您在行政法院起诉时请书面提出根据, 您为什么认为您的避难申请被拒绝是错误的, 为此请仔细研究联邦移民和难民局拒绝您的申请的理由. 法律顾问处或律师能在这些问题上帮助您.

第十九页：在行政法院的起诉

被拒绝

„明显无理由“ („**offensichtlich unbegründet**“): 联邦移民和难民局会常用这个字句来完全拒绝您的避难申请并对您毫不相信。您现在必须赶紧采取行动。若想向行政法院起诉，您只有一周的时间。您应同时根据 (§ 80 (5) VwGO) 申请停止驱逐：只有这样您才能阻止您在您的难民程序结束之前被送回国。起诉的同时您还应该申请避难确认或至少防止驱逐。

„无理由“ („**unbegründet**“): 联邦移民和难民局也会用这个字句来拒绝您的避难申请。若您不想被送回国，您有两周的时间在行政法院起诉并根据 (§ 60 1 AufenthG) 申请难民庇护或根据 (§ 60 2-7 AufenthG) 申请禁止驱逐。

政治避难者和逃难者的身份被拒绝，但驱逐障碍被确认：您的避难申请被拒绝后，可以在两周之内向行政法院起诉并申请**逃难确认** § 60 (1)。若您以前由于政治上的原因被迫害并乘机或乘船直达德国，您可以根据居留法第16条申请确认。

政治避难者的身份被拒绝，但逃难者的身份被确认：您的避难申请被拒绝后，可以在两周之内向行政法院起诉并根据居留法第16条申请**逃难确认**。若您以前由于政治上的原因被迫害并乘机或乘船直达德国，您的起诉会取得成功。

您第一次起诉时不一定需要律师。第二次向行政法庭，您只能通过律师起诉。

第二十页：听证后的事情（有好几个月时间）

您的听审德文记录会被邮寄给您 - 您若有律师，联邦移民和难民局会把这记录寄给您的律师。这有时会很快，但有时也许会延续几周。收到这记录之后，若有错，您应及时校正并寄回(信息巴士 „ Infobus “ 会帮您)。

外国人事务处也许会要求您提供一些能证明您身份的文件。如果您没带，请试图弄到一些。要尽力。因为您这次的合作，甚至在几年以后的居留权问题上也会被官方重视。但是在您的难民事项稳定下来之前，请不要去您国家驻德大使或领事馆。如果您去了，会被认为您“自愿”寻找自己国家的保护而结束您的难民事项。如果您证明自己身份的文件(护照或类似证件)已提交，通常会(在警察局，地方刑事局或联邦移民和难民局)对它的真实性进行审查。有时候，关于您家庭及简历的陈述会通过德国外交部审核。他们会委托德国驻华使馆调查。联邦移民和难民局收到调查结果之后才会作出是否庇护的决定。如果外事办公室和联邦移民和难民局已经没有其它紧急的事情问您，会把您的文件转交给上巴伐利亚州政府中央遣返办公室。您会被政府分配到一个新的居住地点。若您生有重病并在首次接纳机构时就被治疗过，亲属在近处，而且您跟官方努力合作，他们会重视您关于居住地的意愿。最迟在分配前一天您会收到 „ 分配消息 “ 。在搬进新住处之前，请查询住处周围是否有咨询处。请尽快通知联邦移民和难民局您的新地址！外国人事务处不会自动传达信息。搬到新住处之后，可能由中央遣返办公室来主管您的事务。但也有可能由新居住区的外国人事务处负责。

第二十一页：得到难民申请结果后的生活

有关居留权的问题：避难决定后的一切有关于居留的问题由市或县外国人事务所来处理。 您若留在慕尼黑，外国人事务所地址是„Poccistraße “街。

（ 在这里签发证件， 延期证件(如： „蓝色护照 “ ， Duldung).

以后的工作许可也是在这里办理。

（ 他们要求您出境， 如果您的避难申请被联邦移民和难民局拒绝. 这只有在行政法院的诉讼被拒绝， 而且拒绝您再次提出诉讼的情况下。

（ 您应被驱逐回来源国或您首先到达的第三安全国时， 警察局或慕尼黑市中央遣返办公室会安排拘捕您。

在那里生活？ 逃难者的居住及工作：

房管局（慕尼黑市 Franziskanerstraße 6-8)

（ 您的难民身份被确认。 如果首次接纳机构要求您搬出， 并且您希望继续在慕尼黑市居住， 房管局会负责帮助您寻找住房。 您可以以避难确认的身份在整个德国自由选择住处， 并且在所居住区的外国人管理局申请 “蓝色护照 “。

A R G E（慕尼黑市 Franziskanerstraße 6-8)

（ A R G E 属于联邦劳动局。 当您得到难民身份后想学习德语, 寻找工作及职业培训, 它会帮助您。

第二十二页：申请难民过程中的生活

靠什么生活？

您从德国政府得到社会福利。您应熟悉以下事项：

您申请了避难并还处在避难申请过程中。在这期间您可以拿到实物资助（服装，食物）及 40,90 欧元/月的现金(根据政治避难者救济法的规定)。当然您也可以得到基本的医疗保障：您可以去医院看病。

这个法律给难民准备了有限制的医疗救济：疾病(不是慢性病)治疗，疼痛和怀孕及分娩期间的供应。治疗及预防恶化得通过卫生局鉴定才能进行。关于这些，由社会专门机构协作社会福利局帮助您。

怎么生活？

社会权利问题：熟悉德国并融入这里的生活等问题上有很多人或组织会帮助您。若有问题请到：

社会福利部门及移民顾问处(慈善团体, AWO, Innere Mission, 巴伐利亚红十字会...)

(在一切社会福利或首次移民顾问等方面的问题中，它是您第一个联系对象。如：您想学习德语，专业进修，或您还想知道您什么时候可以开始并怎么工作...)

(若有必要，它们会在您和行政机关之间进行协调。)

在您住处附近的福利局

(根据您的个人需求和要求处理社会福利。)

有些不同文化的协会在融合问题上会帮助您。如：外国人咨询委员会或您住处附近的一些团体或共同家园组织 (Eine-Welt-Initiativen) (慕尼黑市 Schwanthalerstraße 街 80 号)。

第二十三页：被要求出境：是否有新的避难理由？

期限已过？您不能再起诉？那么请考虑以下问题：

跟您逃难原因有关的基本法是否有所变动？

或您家乡的情况是否更加严重？

若他们不相信您以前所说的，可您现在提供能证实这一点的一些文件。但重要的一点是，-- 您以前没有交出这文件来 -- 不应该是您的责任。

这时候您必须向联邦移民和难民局提出第二次避难申请。这您应该在您的避难原因有所改变并弄到证明此文件之后的三个月之内申请。

在联邦移民和难民局在作出决定之前通常不会将您递解出境。请自己通知外国人事务所您第二次申请避难事宜。

出现上述情况时，请务必先向避难咨询中心咨询或聘请律师。

第二十四页：被驱逐：怎么办？

因为您的避难申请没有成功，因此应该被驱逐，而您认为这是不容许的，那么请及时找一个咨询处或一位律师(请看第二页的地址)。

您可以在那里商讨重要的法律手段并采取必要的步骤。您甚至在驱逐拘留所也可以通过社会服务处跟难民咨询处联系并要求他们访问您。

之后的措施：

在这里(不准旅游，家庭原因)，也许外国人事务所是您的主管机构。但在能直接牵涉到您避难程序的事实(如：持续的疾病)中，您也许得再次向联邦移民和难民局求助。

若您必须得出境或想出境，社会服务处，咨询处或遣返咨询处(如：在慕尼黑市房产局)会帮助及资助您。

Infobus für Flüchtlinge, c/o amnesty international

Leonrodstrasse 19, 80634 München

Tel.: Mo und Do 9h30-12h00, 089/165412

Tel.: c/o Münchner Flüchtlingsrat, 089/ 12 39 00 96

infobus@amnesty-muenchen.de (E-Mail)

Beratungszeiten in der Baierbrunnerstr. 14

Mittwochs, 18h30-20h30

Samstags, 15h00-17h00

montags nachmittags nach Vereinbarung

www.muenchener-fluechtlingsrat.de

**,Wenn Sie unsere Arbeit unterstützen möchten
freuen wir uns über eine Spende auf das Konto des
Vereins zur Förderung der Flüchtlingsarbeit**

KTO 314 344; BLZ 701 500 00

Stadtsparkasse München Stichwort „Infobus,,